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徐晶先生的通知，获悉徐晶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否为 限售股	是否为 补充质 押	质押起 始日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徐晶	第一大股东之一致 行动人，公司实际 控制人之一	20,500,000	96.37%	3.04%	否	否	2020 年4月 24日	2020年 10月23 日	东吴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合计	-	20,500,000	96.37%	3.04%	-	-	-	-	-

注：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迎燕、徐晶夫妇（两人为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迎燕	210,039,884	31.15%	141,129,000	67.19%	20.93%	123,639,789	87.61%	49,060,734	71.19%
徐晶	21,271,183	3.15%	20,500,000	96.37%	3.04%	15,953,387	77.82%	0	0.00%
合计	231,311,067	34.30%	161,629,000	69.88%	23.97%	139,593,176	86.37%	49,060,734	70.41%

注：王迎燕女士、徐晶先生所持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故上表中的“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及“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中限售数量均系高管锁定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迎燕、徐晶夫妇，徐晶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王迎燕女士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徐晶先生股份质押融资主要用于其个人投资企业的生产经营，不涉及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未来半年内，公司控股股东王迎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徐晶先生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6,320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27.3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37%；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6,162.90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69.8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3.97%。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将按规定以自有资金偿还。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二、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王迎燕、徐晶夫妇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